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侯靜怡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anitaho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800723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有關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規劃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之檢測結果「直接匯入」因材網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8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92216B號函辦理。
- 二、旨案係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建置「推動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以下稱因材網），並規劃自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直接將本市所屬國中小各受測學生資料傳輸予因材網。
- 三、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請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於108年8月30日前，依教育部提供之IP位址



(120.108.208.138)，同意前開資料傳輸作業之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於108年5月篩選測驗之受測學生資料，採一次性傳輸予因材網。

四、考量事權統一，倘後續貴校及親師生於因材網功能操作或資料傳輸之資安規劃、資料運用與分析說明等相關詢問事宜，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聯繫詢問（電話：04-2218-1033蘇宥曲小姐、電子郵件信箱：ai.ntcu.edu@gmail.com）。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

